

#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 第一节 货币的起源

### 一、货币起源于商品交换

货币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必然产物。所谓商品，是指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由于存在着社会分工和私有制，不同工种的人们需要依赖获取他人的产品，才能维持生产和生活，但是由于私有制的存在，双方都不能无偿占有对方的劳动成果，于是产生了交换，同时劳动产品转化为商品。一开始的商品交换是采用物物交换的形式，即以物换物。物物交换是一种原始的、落后的、效率低、成本高的交换形式。因为交换的双方都要同时需要对方的商品，并在交换数量或比例上达成一致，交换才能成功，这就是所谓的“需求的双重偶合”、“时间的双重偶合”。否则对方都需要经过一系列复杂的交换才能换到对方所需要的商品，如果换不到，交换就不能成功。

人类最早的商品交换，产生在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之后，由于农业和畜牧业的分离，不同部落因分工不同而产生了商品交换的必要。当时交换的产品，只是部落的剩余产品，数量不多，品种极少。商品交换是偶然发生的直接的物物交换。直接物物交换的实现必须具备两个条件：一是交换双方相互需要对方的商品。二是被交换的商品在价值量上要相等。因此，这就使得直接物物交换困难重重。造成困难的原因，在于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没有分离，商品的价值缺乏一个完整的表现形态。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出现了第

二次社会大分工。独立出来的手工业生产，从一开始就不是为了自身消费，而是以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在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的过程中，人们逐渐发现，有某一种商品为大家普遍乐意接受，马克思称之为“第三种商品”。于是所有商品生产者首先用自己的商品与“第三种商品”相交换，然后再用“第三种商品”换取自己所需要的商品。在这里，“第三种商品”起到了交换媒介的作用，成了一般等价物。一般等价物的出现，解决了直接物物交换的困难。

最初的一般等价物并不是固定地由某种商品来充当，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一般等价物还会暂时地归属于这种商品或那种商品。一般等价物的这种不固定性和不统一性，阻碍了商品交换的进一步扩大和发展。在这种情况下，商品的交换要求把不同的一般等价物统一起来，并固定在某一种商品上，用来表现一切商品的价值。这种特殊商品即货币商品。人们就称它为“货币”。

货币产生的范畴，清楚地表明货币是同商品经济紧密相联的经济范畴，货币是交换过程发展的必然产物。它伴随着商品经济而存在。只要存在商品和商品经济，货币的存在就是不可避免的。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仍然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因而就必然存在货币。

## 二、货币的发展

货币是在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过渡的时候产生的，它在我国已有五千多年的历史了。在这个过程中，不同的民族、不同的国家和地区，不同的时期，由于受到各自不同的经济状况和文化环境的影响，出现过不同的货币，经历了实物货币、金属货币、纸币和存款货币等阶段，随着电子技术的广泛应用，又出现了电子货币。

### （一）实物货币

实物货币是最原始的一种货币形态，亦称商品货币，这是以某一具体的商品充当一般等价物的货币形态，如牛、羊、盐、茶、象牙、可可豆、贝壳、皮革、布帛、米粟、农具、珠玉等。中国最早的货币是

贝，在我国文字中也可看出贝作为货币长期存在的事实，很多与财富有关的字，其偏旁都为贝，如货、贷、财、贱、贫、贸等。这些商品货币除了作为交换媒介外，仍然用于日常生活的消费，但由于实物货币不便分割，不便携带，不便运送和保存，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它们逐渐为金属货币所代替。

## （二）金属货币

金属货币是以各种金属作为一般等价物材料的货币。最早作为货币材料的金属是铜、铁、铅等贱金属。比如在我国春秋战国时期流通的刀币和圆钱都是铜币；南北朝、五代、宋朝、清朝都曾使用过铁钱。随着社会财富的增长，为了适应商品生产和流通价值的提高和数量的扩大，货币材料由贱金属的铜铁逐渐过渡到贵金属的白银、黄金。

金属货币开始使用时，没有固定的形状和均等的重量，每次交易都要鉴定成色和秤算重量，故称为“秤量货币”，即按货币金属的实际重量计价流通的货币。使用秤量货币既费事又耗时，影响商品交换的发展，于是，各个国家将其铸成具有一定形状、重量、成色并标明面值的金属铸块，这就是铸币。最初的铸币，其名义重量与实际重量是一致的，但随着铸币的流通，铸币不断磨损，其重量减轻，成色降低，这就是“铸币变质”，但变质后的铸币仍能按名义重量流通使用，这就为以后的纸币发行和流通奠定了基础。

## （三）纸币

纸币分为“兑换纸币”和“不兑换纸币”。兑换纸币一般是指银行发行的代替金属货币流通并能兑现的纸制货币。由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不断扩大，货币需要量也日益增多，金属铸币已难于满足交换的需要，同时使用铸币既不方便，流通费用也高。于是银行发行纸币，与铸币同时流通并能随时兑换成铸币。如我国宋朝发行的“交子”和“会子”以及西方国家银行发行的典型“银行券”和“兑换券”等。这种纸币被称为“兑换纸币”。后来纸币发行权逐渐

集中于国家，在政府独占发行权的情况下，这种兑换纸币常被借故限制兑现或停止兑现，最后演变成与贵金属完全脱离关系的“不兑换纸币”。这种不兑换纸币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纸币，即典型的纸币。它是由国家发行并强制流通的货币符号。货币符号是指本身不足值或没有内在价值而代替足值货币执行货币职能的货币。在西方又称为“命令货币”或“管理货币”。

#### （四）存款货币

存款货币亦称“记帐货币”，是表现在银行存款帐户上的货币。存户需要支付时可以签发支票，通过银行转帐结算，从而达到清偿债务之目的。由于这种存款货币的流通是以银行信用为基础的，所以它也属于信用货币。

#### （五）电子货币

电子货币就是贮存于电子计算机中的存款货币。由于广泛使用支票以及信用卡的日益普及，银行电子计算机网络化的逐步形成，电子货币逐渐代替存款货币，届时不论是大宗还是小额的交易都将不需使用现金。这种电子货币将通过“互联网络”把钱付给卖主，实现联机购物，或者在接收电子货币的商店、餐馆、出租车取代现金和支票。使用电子货币进行全球交易，比通过银行系统更为方便，更为快捷。不过，使用电子货币大量资金能以闪电般的速度在国际间流通，很难跟踪，会削弱政府对货币和税收的监控管理能力。为此，美国一些货币公司正在研制密钥技术。

## 第二节 货币的职能

货币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它与普遍商品的区别在于货币是固定的唯一的一般等价物，即能够表现和衡量一切商品的价值；对一切商品具有直接交换的能力。货币在商品交换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

世界货币五种职能。

### 一、价值尺度

1. 货币在表现和衡量商品价值时，执行价值尺度职能。货币之所以能够充当商品的价值尺度，是因为货币和商品都凝结了人类劳动，都具有相同的质，因而在量上就可以相互比较。凝结在商品中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是商品的内在价值尺度，货币则是商品的外在价值尺度。

2. 货币执行价值尺度职能时，只是想象中的或观念上的货币，不需要现实货币。因为此时处于计价、定价、标价阶段，交易尚未成为现实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人们可以凭空任意想象，而是根据商品价值与货币价值对等关系确定的。同时也必须以现实交易需要支付的货币数量为依据。

3. 货币是通过把商品的价值转化为价格来执行价值尺度职能的

(1) 价值与价格的关系。价值是价格的基础，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亦可是商品价值同货币价值的对比。因此，价格的变化取决于商品价值和货币价值两个方面的变化。一般说来，商品价格同商品价值成正比关系，同货币价值成反比关系。当然，在商品经济中，价值规律在发生作用，价格还会受到商品供求的影响，常背离价值而发生变化

(2) 价格与价格标准。由于各种商品价值量的大小不同，它们的价格也不一样。因此需要确定一定的贵金属（金或银）的重量为货币单位，以便把所有商品的价格都用同一的货币单位表现出来。每一货币单位及其等分所包含的贵金属重量就是价格标准，货币就是按价格标准来标明不同商品的不同价值的。在历史上，价格标准与货币商品的重量标准曾经是一致的，如旧中国的“两”、英国的“镑”等后来，由于社会财富的增长，贵金属代替了贱金属作币材；外国货币的流入以及国家有意识地铸造不足值的货币等原因

使货币单位的名称和金属重量单位相脱离了。

(3) 价格标准与价值尺度。价格标准与价值尺度是两个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完全不同的概念。其区别表现在：代表内容不同。价值尺度是代表一定量的社会劳动；价格标准则是代表一定的金属量。作用不同。价值尺度是用来衡量各种商品的价值，使之表现为价格；价格标准则是用来衡量货币金属本身的量。③形成基础不同。价值尺度是在商品交换过程中自发地形成的，它不依存于人们的主观意志；而价格标准是人为的，通常由国家法律加以规定。

反映关系不同。价值尺度反映的是商品价值与货币之间的对比关系；价格标准反映的是单位货币重量和货币金属之间的关系。⑤影响变动因素不同。价值尺度会随商品和货币商品的劳动生产率变动而变动，价格标准它的重量是既定的，与劳动生产率无关，非属国家调整不会变化。

## 二、流通手段

流通手段是货币的第二职能，货币在商品流通中起媒介作用时发挥流通手段的职能。

### (一) 流通手段的产生与作用

商品的内在矛盾要求通过交换来解决。在货币出现以前，商品交换采用直接的物物交换形式，即  $W-W$ 。货币出现以后，商品交换就不再是直接的物物交换了，每个商品生产者都要先把商品换成货币，然后再用货币去换商品，货币在交换过程中充当了媒介体，这种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就是商品流通  $W-G-W$ 。正是由于在商品流通中的这种媒介作用，使货币具有了流通手段的职能。

货币流通手段职能的产生，一方面使商品交换冲破了原来物物交换在时间上和空间上的限制而过渡到商品流通；但另一方面也使商品的内在矛盾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因为在直接物物交换的条件下，交换双方都同时既是买方又是卖方，买卖行为是同时发生

的。但在商品流通条件下这种买与卖的同一过程分裂为两个独立的过程，买与卖在时间和空间上分离了。一些人卖而不买，就会使另外一些人的商品卖不出去。因此，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职能，已经孕育着发生危机的可能性。但可能性并不等于现实性。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确立后，生产的社会性和生产资料私人占用之间的矛盾必然引起生产和消费的尖锐矛盾，一旦大量商品卖不出去，危机的到来就不可避免了。

### （二）流通手段职能的特点

1. 货币执行流通手段职能，必须是现实的货币，而不能是观念上的货币。

2. 货币作为流通手段时只是一种交换的媒介，因而不一定是具有十足价值的货币。商品所有者出售商品取得货币，是要用货币购买自己所需要的商品，因此，他们对货币本身的价值并不十分关心，他们关心的只是货币的购买力，即用一定量的货币所能买到的商品量，货币执行流通手段的这一特点，为纸币的出现和用纸币代替金属货币执行流通手段职能提供了可能。

### 三、贮藏手段

1. 当货币退出流通领域被当作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被保存起来时，就执行了贮藏手段的职能。也就是说，商品出售者在出售商品取得货币之后，不随即购买，不把货币当作流通手段，而是把它作为价值来保存或作为财富来积累，货币便执行贮藏手段的职能。

2. 与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相比，贮藏手段职能也有其自身的特点，即货币在执行贮藏手段职能时必须既是足值的，又是现实的。只有金银铸币或金银条块才能履行保存价值的贮藏手段职能，而纸币是不能执行这种职能的。因此，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条件下，货币的贮藏手段职能具有自发地调节货币流通的作用。当流通中的货币量过多时，多余的金属货币就会退出流通界而被贮藏起

了；当流通中需要的货币量不足时，贮藏的金属货币又重新进入流通领域。货币的贮藏象个蓄水池，对流通中的货币，既是排水渠，又是引水渠。所以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条件下，货币贮藏手段与流通手段的相互转化，能够自发地调节流通中的货币量，使它与商品流通的需要量相适应。所以流通中不会发生货币过多或货币缺乏的现象。但必须注意，只有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条件下，货币贮藏才能发挥这种作用当前各国金属货币已不再流通，纸币充斥流通界，货币贮藏就不再发挥这种作用

#### 四、支付手段

1. 货币不是伴随着商品运动而是作为独立的价值形式进行单方面转移的，执行支付手段职能。

2.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职能起因于赊购的商品交易，即起源于商业信用。由于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在时间和地点上出现了差异，有的商品生产者需要购买商品时没有货币、但有的生产者又急于出售商品，于是产生了赊购赊销，形成了债权债务关系。过了一定时间，债务人向债权人支付欠款时，货币就执行着支付手段的职能，因此，赊账买卖的商业信用就是货币支付手段产生的起源。

货币作为支付手段，最初只是用于清偿债务，后来越出这个范围，用于支付工资、税金、地租、借贷、利息等。

3. 货币执行支付手段职能时，（1）货币总是以价值的独立形式进行着单方面的转移。（2）必须是现实货币，但可以用价值符号或存款货币来代替。（3）反映的不仅是商品的买卖关系，还有债权债务的信用关系。

4. 货币执行支付手段可能会加剧商品经济的内在矛盾和危机。由于互相赊购赊销，互相延期支付货币，使商品生产者之间形成了一个很长的支付链条，一旦个别生产者不能按期还债就会引起一系列的连锁反应，给许多商品生产者造成经营上的困难甚至

破产。严重时还会引起整个经济的动荡，甚至发生经济危机。

5. 信用货币从货币作为支付手段职能中产生。信用货币就是代替金属货币充当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信用凭证。当商品生产者之间以赊账方式买卖商品时，卖者得到买者开出承诺到期付款的债务凭证，这种凭证又因债权的转移而不断地转让流通。这种可以转让并能代替货币使用的有价证券，即为信用货币。

### 五、世界货币

1. 货币越出国界，在世界市场上发挥一般等价物作用时，执行世界货币职能。

2. 作为世界货币，只能是以重量计算的黄金和白银的条块，不能由铸币和纸币来充当。因为它们一超出本国范围，便失去了原来的法定意义。

世界货币职能主要表现在：（1）充当一般购买手段，用来购买外国商品。（2）作为支付手段，用来支付国际收支差额。（3）充当国际间转移财富的一般手段。例如，支付战争赔款，输出货币资本，对外贷款或援助等。黄金作为世界货币，是全世界公认的形式。

但是，自从各国普遍推行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以后，世界货币职能已不是唯一地由黄金来发挥了。西方几个主要资本主义国家，曾经利用其经济实力雄厚、金银外汇储备充足以及政局相对稳定等优势，在历史上建立过货币集团和通货区。如美国的美元集团和美元区，英国的英镑集团和英镑区等等，这些货币都曾在一定范围内充当过世界货币。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通过布雷顿森林会议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建立了以美元为中心的资本主义世界货币体系，美元称霸世界，成为资本主义世界的世界货币。现在，这个世界货币体系已经崩溃，取而代之的是多元化的世界货币体系，即包括美元、日元、英镑、德国马克等在内的资本主义世界货币体系。这些货币都能局部地执行世界货币职能。所以，黄金的世界货币职能，已经部分地由国际性的货币单位和个别国家的货币代替了。我

国人民币不准携带出国，不准在国际市场上流通，除用于国际上计价结算外，一般不执行世界货币职能。

货币的五个职能之间，存在着有机的联系。它们共同表现了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的本质。最早出现的基本职能是价值尺度职能，它被用来表现和衡量商品的价值。正因为货币具有价值尺度职能，才有可能在商品交换中充当媒介，用来实现商品的价值，发挥流通手段职能。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的两个最基本的、不可分割的职能，这两个职能是形成货币的先决条件，其余职能都是随商品流通的发展而产生的。因为只有货币表现和衡量一切商品的价值，又具有与其它商品相交换的能力，货币才被公认为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被人们贮藏起来，执行贮藏手段职能，支付手段职能不仅是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职能的发展为基础的，而且是以贮藏手段职能的存在为前提。因为信用交易必然是在议定价格后，当现款不足以支付时才产生的，而且为了实现货币的支付，事先必须先有一定的货币贮藏，世界货币职能是前四个职能的继续和延伸，从逻辑上讲，货币的各种职能顺序都是随着商品流通及其内在矛盾的发展而逐渐发展起来的。

### 第三节 货币流通与货币流通规律

#### 一、货币流通

当货币发挥价值尺度职能时，只是观念地给商品规定一个价格，商品买卖并未实际发生，但当发生商品的实际买卖时，则需货币充当媒介，发挥流通手段职能，即此时需要实际的货币运动，形成货币流通。马克思说：“商品流通直接赋予货币的运动形式就是货币不断地离开起点，就是货币从一个商品所有者手里转到另一个商品所有者手里 或者说 就是货币流通。”

货币从一个商品所有者手里转到另一个商品所有者手里有两

种基本情况：一种情况是购买商品时 当时付款 即现金交易 另一种情况是先购买商品，后付款·或先付款后取得商品，即信用交易。在现金交易下，货币发挥着流通手段职能，是商品交换的直接媒介；在信用交易中，货币发挥支付手段职能，作为交换过程的补充环节，使交换最终结束。由此可见，货币流通即货币在商品交换过程中，作为流通和支付手段所形成的连续不断的运动。或者说，在商品流通过程中，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在不同的商品所有者之间形成的不断转手的运动，就是货币流通。

## 二、货币流通规律

货币流通规律是商品经济条件下的基本经济规律。只要是存在商品和货币，货币流通规律就客观存在并发生作用，自觉地认识并利用这一客观经济规律，对于组织和调节好货币流通，保持货币流通的正常与稳定，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有着重要意义。

### （一）金属货币流通规律

马克思研究货币流通规律，是在金币流通条件下，商品流通过对金属货币需要量的规律，所以也称金属货币流通规律。其基本内容是：流通中的货币数量与商品价格总额成正比，与货币流通速度成反比。这个规律表明了决定货币流通必要量的各种因素及各个因素之间的关系。也反映了商品流通与货币流通在数量方面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关系。

1. 货币执行流通手段必要量规律。马克思在分析货币流通手段职能时指出：

$$\frac{\text{商品价格总额}}{\text{同名货币的流通次数}} = \text{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的货币量}$$

这是货币流通规律的基本公式。现将公式中的两个因素具体分析如下：首先来看商品价格总额。在商品交换中货币起媒介作用，实质上货币价值同商品价值等价交换。因此，在一定时期内货币流通的必要量应该与该时期的商品价格总额相一致。但商品价

格总额是商品数量与商品价格的乘积。商品价格又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价格与商品价值成正比，与货币价值成反比。所以，商品价格总额同商品数量、商品价值成正比，同货币价值成反比。

其次看货币流通速度。货币流通速度是指货币在一定时期内流通的次数。在一定时期内，商品销售总是有先有后，陆续进行的。同一枚货币就可以作多次交换的媒介为商品流通服务。如果交换次数越多，即流通次数越多，流通速度则越快，货币需要量就越少。正如马克思所说，货币的流通次数增加，流通的货币量就会减少；货币流通的次数减少，货币量就会增加。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与货币流通速度成反比例。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决定流通中货币必要量的因素有四个，一是商品数量，二是商品价值，三是货币价值，四是货币流通速度。它们之间的关系是：流通中的货币需要量与商品数量、商品价值成正比，同货币价值、货币流通速度成反比，由于这些因素各自受着某些因素的影响，它们可能作同方向同比例的变动，也可能作不同方向，不同比例的变动。

2. 货币执行支付手段必要量规律，货币支付手段出现以后，决定流通中货币必要量的因素相应地发生了一些变化。主要是在商品流通中出现了赊销和转帐结算。由于赊销的商品当时不付款，到期需要偿付，同时纳税、付息、薪金及偿还贷款等也需要支付现金，因此还应加上到期支付的货币额。不过，在当期销售和到期应支付总额中，有一部分债权债务通过转帐结算可以相互抵销而无需付现，这部分也应加以扣除。这样，原来以现金为基础的货币必要量公式就变为：

$$\text{流通中货币必要量} = \frac{\text{商品价值总额} - \text{赊销商品价值总额} + \text{到期支付总额} - \text{互相抵销的支付总额}}{\text{货币流通速度}}$$

这就是货币作为流通手段与支付手段时的货币流通规律。

## （二）纸币流通规律

纸币是金的符号或货币符号。它在流通中代表金（或银）发挥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职能。因此流通中应投入的纸币数量就取决于流通中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正如马克思所说：纸币流通的特殊规律只能从纸币是金的代表这种关系中产生。这一规律简单说来就是：纸币的发行限于它象征地代表金（或银）的实际流通的数量可见。纸币流通规律就是纸币发行量决定于流通中所需的金属货币量的规律。也就是说无论纸币发行量多少，都只能代表流通中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这是纸币流通规律的基本要求，也就是它的内涵。由此可见，纸币流通规律所体现的实质是纸币和金属货币之间的比例关系。现列成关系式如下：

流通中纸币所代表的价值量 = 流通中货币必要量

其中  $\frac{\text{流通中全部纸币所代表的价值量}}{\text{单位纸币代表的价值量}} = \text{纸币发行量}$

所以  $\frac{\text{单位纸币所代表的价值量}}{\text{流通中货币必要量}} = \frac{\text{纸币发行总量}}{\text{纸币发行总量}}$

纸币流通规律的特点是纸币流通不能自发地调节货币量。纸币是没有内在价值的不兑现的货币符号。它不像金属一样，因为有价值才能流通，而是因为流通才有价值，一旦脱离流通就会变成一文不值的废纸，因此它一进入流通领域就不会再退出而被吸收。不管它是过多过少地发行时，它都必然还处在流通领域内，不能发挥自发的调节作用。这就是纸币流通规律的一大特点。

在纸币流通条件下，当流通中的纸币数量超过流通中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时，纸币就会发生贬值。纸币贬值就是单位纸币实际所代表的货币金属低于名义代表的货币金属量。

纸币贬值是纸币流通规律发挥作用最主要的表现形式，也是一种普遍的经济现象。

### 三、货币流通两种形式的内在联系与区别

货币具有五种职能，其中价值尺度职能只是作为表现和衡量

商品价值的尺度，是观念的发挥作用，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进入流通；而贮藏手段职能是退出流通的货币；世界货币职能是退出国内流通界的货币，所以，在一国的市场上流通的货币，只是作为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货币。货币流通是指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在流通中形成的连续不断的运动，货币的连续不断运动，具体表现为货币的不断收支活动，这些收支活动既包括商品流通引起的货币收支运动，也包括非商品流通引起的货币收支运动。

我国习惯上把纸币与铸币的流通统称为现金流通。当前我国现金流通的领域，主要与居民个人有关的货币收付和企业单位之间的小额零星收支。其中既有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流通，也有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流通。转帐结算是存款货币流通，我国又叫非现金流通。它是指各企业单位或个人，在银行存款的基础上，通过在银行存款的帐户上划转款项的办法进行的货币收付行为。因此，存款货币流通必须以各企业单位或个人在银行开立存款帐户为条件。否则转帐结算便无法进行。

以转帐结算方式进行的存款货币流通，是我国货币流通的主要形式，也是当代世界各国货币流通的主要形式，而且科学技术越进步和信用制度越是发达的国家，转帐结算这种存款货币的流通形式在整个货币流通中所占的比重就越大。

现金流通与转帐结算既然同属于广义货币流通范围，因此两者有密切的内在联系，同时，现金流通与转帐结算，又属两种不同形式的货币流通 因此 两者又各有特点 相互区别。

#### （一 现金流通与转帐结算的内在联系

1. 转帐结算与现金流通共同构成国民经济中统一的货币流通。两者是国民经济中统一货币流通的两种不同形式——现金流通与存款货币流通。

2. 现金流通与转帐结算（存款货币流通）相互转化。也就是说，现金的收付，可以转化为存款货币收付；存款货币收付也可转

化为现金的收付，例如，某商店从某工厂购进一批商品，并开给转帐支票支付货款，这是通过该商店与该工厂银行存款帐户进行的货币收付 属存款货币流通。但是收到这批货款的工厂如果从银行提取现金后，用现金进行小额的商品购买，这时存款货币就变成了现金货币流通。这批现金又变成零售商店的销货款。当然，该零售商店再签发支票支付进货款，又变成了转帐结算形式的存款货币流通。

3. 现金流通与存款货币流通相互转化的结果，会引起两种形式的货币量的此增彼减。

由于整个国民经济中货币分为现金与存款两种形式，因此，在整个国民经济中货币总量不变的条件下，两种形式的货币流通相互转化的结果 必然是此增彼减。例如 当工厂从银行提取存款 购买零星办公用品时，表现在银行帐户上的存款货币量必然减少，而处于流通中的现金形式的货币量必须增加；当零售商店销售收入的现金存入银行后，流通中的现金货币量必须减少，而表现银行存款帐户上的存款货币量必然增加。

#### （二 现金流通与转帐结算的区别

两者的服务对象不同。现金流通主要服务于个人有关的货币收支和单位之间小额零星收支；而转帐结算——存款货币流通 主要服务于企业单位之间大额货币收支，例如，生产资料的购销；消费品的批发贸易和资金调拨等。

两者能够由银行调节的程度与调节方法不同。现金流通是在银行系统之外单位、个人之间进行的货币收付，银行难于直接控制。而以转帐结算进行的存款货币流通，因为是各企业单位在银行开立的存款帐户间进行的款项转移，因此，每一笔存款货币的流通都要通过银行进行，这样就使存款货币的流通直接处于银行的监督之下，银行就能够根据国家要求进行适当控制。

## 第四节 货币制度

### 一、货币制度及其构成

货币制度是随着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而逐步形成的。中世纪流通的货币主要是金属铸币，中世纪的自然经济和政治上的割据，使造币权分散，铸币的成色以及重量不统一而且，铸币不断变质，成色下降，重量减轻。因此，在前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建立以前，货币流通极为紊乱。这不利于正确地计算成本、价格和利润，不利于建立广泛而稳定的信用联系，阻碍着商业的发展和统一的民族市场的形成，从而成为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障碍。为了解决这些问题，资产阶级国家先后以法令的形式对货币流通作出种种规定。这些先后颁布的货币方面的法令和条例逐渐固定下来，形成了统一稳定的资本主义货币制度。

一个国家的货币制度是指该国法律所确定的货币流通的结构和组织形式。它是货币流通的各个要素结合成的一个有机整体。

货币制度主要包括以下要素。（1）货币金属；（2）货币单位；（3）各种通货的铸造、发行与流通的程序；（4）准备制度。

#### （一）货币金属

它是指用什么金属作为货币材料，它是建立货币制度的基础和首要步骤，它决定着货币本位。以白银作为货币材料就是银本位制；以黄金作为货币材料就是金本位制。但是什么金属作为货币材料，不是由人的主观意志而定的，而要受到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制约。如果生产不发达，商品的价值小则要求以贱金属作为货币材料。在资本主义社会发展初期，商品经济发展，流通中广泛使用白银，同时黄金也开始大量进入流通，此时，资本主义国家就把金银两种金属同时规定为货币金属。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进一步发展，黄金在流通中占据统治地位后，国家就规定黄金为货币金属。

## （二 货币单位

随着货币金属的确定，就要确定货币单位，即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及其所含的货币金属的重量。例如，英国的货币单位定名为“英镑”。1816年5月的金币本位法案规定，1英镑含成色11/12的黄金123.27447格令（合7.97克）我国在1914年的《国币条例》中规定货币单位为“圆”，每圆含纯银库平0.648两（合23.977克）。

## （三 各种通货的铸造、发行和流程序

通货就是流通中的货币，包括金属货币、纸币、各种信用货币和银行券等。货币制度对这些通货如何铸造、发行和流通等都作出规定。

金属货币分为本位币和辅币。

本位币。又称主币，是按照国家规定的货币金属和货币单位而铸成的铸币，是该国法定和为价格标准的基本通货，如英镑、美元、马克、法郎、比索等。本位币是以名目价值与实际价值相一致为基本特征的一种足值铸币。与此相适应，本位币一般都有如下三项规定。

第一，本位币可以自由铸造。通常实行金属货币制度的国家，本位币由国家垄断铸造，作为基本的货币单位，但是，公民有权按照法律把货币金属块送到国家造币厂请求政府铸成本位币，其数额不受限制，此即所谓自由铸造。造币厂代铸本位币，收取少量铸造费，或完全免费。本位币自由铸造，既可以防止货币金属市场价格的波动，使铸币的名义价值与实际价值保持相一致，又可以使货币金属能无限制地发挥流通手段、支付手段和贮藏手段的职能，以保证铸币量自发地适应流通对于铸币的客观需要。

第二，铸币的磨损公差。为了避免重量不足的铸币自由流通而导致主币贬值，各国的货币制度中一般都规定了每枚铸币的法定重量与磨损以后的实际重量的差别（即磨损的最大限度），如英国